新乡医学院三全学院

2020届优秀毕业生评选工作方案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做好2020届优秀毕业生评选工作，根据《河南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评选河南省普通大中专学校2020年优秀应届毕业生的通知》(教学〔2020〕59号)文件精神，结合学院本年度实际情况，特制定本工作方案。

一、总体要求

按照“公平、公正、公开”的原则，周密组织，合理安排，确保2020届优秀毕业生评选工作顺利进行。

二、评选比例

省级优秀毕业生人数为毕业生总人数的2%，校级优秀毕业生人数为毕业生总人数的8%

三、组织领导

（一）成立优秀毕业生评选工作领导小组

组 长：顾 欢

成 员：（按姓氏笔画排序）

马苏娟 马素娟 石晓卫 李一光 宋静敏

张 新 杨晓林 金靖芝 徐 超 崔向前

下设评选办公室，设在学务部。

办公室主任：李一光

成员：刘波帆、周开放、李超

四、各单位具体安排

（一）学务部

1.就业创业指导服务中心

（1）负责组织各书院开展毕业生申报及评选工作；

（2）负责协调各有关部门对最终结果的审核工作。

2.思想政治教育中心

负责综合素质测评成绩的审核工作

3.团学组织管理中心

负责校级荣誉审核工作

（二）教务部

负责申报学生必修课程成绩审核工作

（三）体育部

负责体质健康测试结果的审核

（四）纪检监察审计部

负责评选全程的监督及审查

（五）各书院

1.做好毕业生的申报及初选；

2.做好评选结果的公示工作；

3.优秀毕业生风采素材的搜集及整理工作。

五、有关要求

（一）评选优秀应届毕业生工作，政策性强，影响面大，各单位应高度重视，加强领导。

（二）各单位要明确责任，严格按照评选条件组织评选，如发现弄虚作假、徇私舞弊现象，将依据情节严重程度，给予相应惩罚。

（三）具体评选要求参照《新乡医学院三全学院优秀毕业生评选与奖励办法》(院学〔2017〕6号)的通知

附件：

1.2020年优秀应届毕业生评选通知

2.《新乡医学院三全学院优秀毕业生评选与奖励办法》